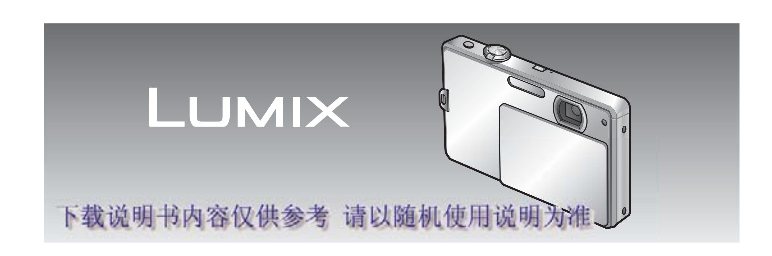
Panasonic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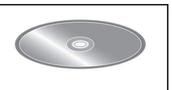
使用说明书
数码相机
型号 DMC-FP1GK





使用之前，请仔细阅读本说明书。

请同时参阅CD-ROM（随机附送）中的使用说明书（PDF格式）。
您可以掌握更高级的操作方法并检查、排除故障。



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（日本大阪）监制
厦门松下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制造
福建省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
原产地：中国
DMC-FP1 标准代号：**Q/XMSX 022**



VQT2K32
M1209KZ0

2010年1月发行
在中国印刷



亲爱的顾客：
借此机会我们感谢您购买此款Panasonic数码相机。请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，并妥善保管以便日后参考。请注意，数码相机上的实际控件、部件和菜单项目等可能会与使用说明书中的图示略有不同。

请严格遵守版权法。
- 除您自己私人使用外，对预先录制的磁带、光盘或其它出版或发行的材料进行录制会违反版权法。即使是私人使用，对某些材料的录制也会受到限制。

安全注意事项

警告：
为防止火灾、触电或产品损坏的危险，
- **请勿使本机遭受雨淋、受潮，并防止溅上水或溅入水，还请勿将诸如花瓶等盛有液体的物品置于本机上。**
- **请仅使用所推荐的配件。**
- **请勿拆卸机罩（或背板），因内部并无用户可维修的部件。如需维修请委托有资格的维修人员进行。**

电源插座应设置在电器附近并应易于触及。

产品识别标志贴在本机底部。

■ **关于电池**

注意
如果电池设置错误，会有发生爆炸的危险。更换电池时，只能使用与此相同的电池或制造商建议使用的同等类型的电池。
根据制造商的说明处理废旧电池。

- 请勿加热或放在火焰附近。
- 请勿将电池长时间搁置在阳光直射、门窗关闭的汽车中。

警告
火灾、爆炸和烧伤危险。请勿分解、加热至60℃以上或烧弃。

■电池充电器须知

注意!
- 请勿将本机安装或放置于书柜、内置橱柜或其它狭窄的空间。请确保本机通风良好。为避免过热导致的电击或火灾危险，请确保窗帘和其它任何东西不会阻碍空气流通。
- 请勿使报纸、桌布、窗帘和类似物品遮挡空气的流通。
- 请勿在本机上放置无保护的火源，例如点燃的蜡烛。
- 请按照环保要求处理电池。

- 当连接上AC电源线时，电池充电器将处于待机状态。只要电源线与电源插座相连接，初级电路总是带电。

■使用时

- 切勿使用所附之外的音像电缆。
- 切勿使用所附USB连接电缆以外的任何其他电缆。

请将相机尽可能远离电磁波设备（比如微波炉、电视机、视频游戏等）。
- 如果在电视机上面或附近使用相机，相机上的图像和声音可能会因电磁波辐射而失真。
- 切勿在手机附近使用相机，因为这样可能会产生噪音而影响图像和声音。
- 扬声器或大型马达产生的强力磁场,可能会导致所录制的数据损坏或图像失真。
- 微处理器产生的电磁波辐射会对相机造成不良影响，干扰图像和声音。
- 如果相机受电磁设备的不良影响而不能正常工作，请关闭相机并取出电池。然后重新插入电池，再将相机打开。

切勿在无线电发射机或高压线附近使用相机。
- 如果在无线电发射机或高压线附近使用相机，所录制的图像和声音可能会受到不良影响。

－如果看到此符号－



在欧盟以外其它国家的废物处置信息
此符号仅在欧盟有效。
如果要废弃此产品，请与当地机构或经销商联系，获取正确的废弃方法。

目录

标准附件

在使用相机之前，请您确认所有附件完整无缺。部件号为2010年1月时的信息。

□ **电池组**
DMW-BCH7GK
- 使用之前，请给电池充电。

电池组在文中表示为电池组或电池。

□ **电池充电器**
DE-A76A

电池充电器在文中表示为电池充电器或充电器。

□ **电池携带盒**
VGQ0J54

□ **AC电源线**
K2CA2YY00070

□ **手带**
VFC4297

□ **USB连接电缆**
K1HA08AD0002

□ **音像电缆**
K1HA08CD0028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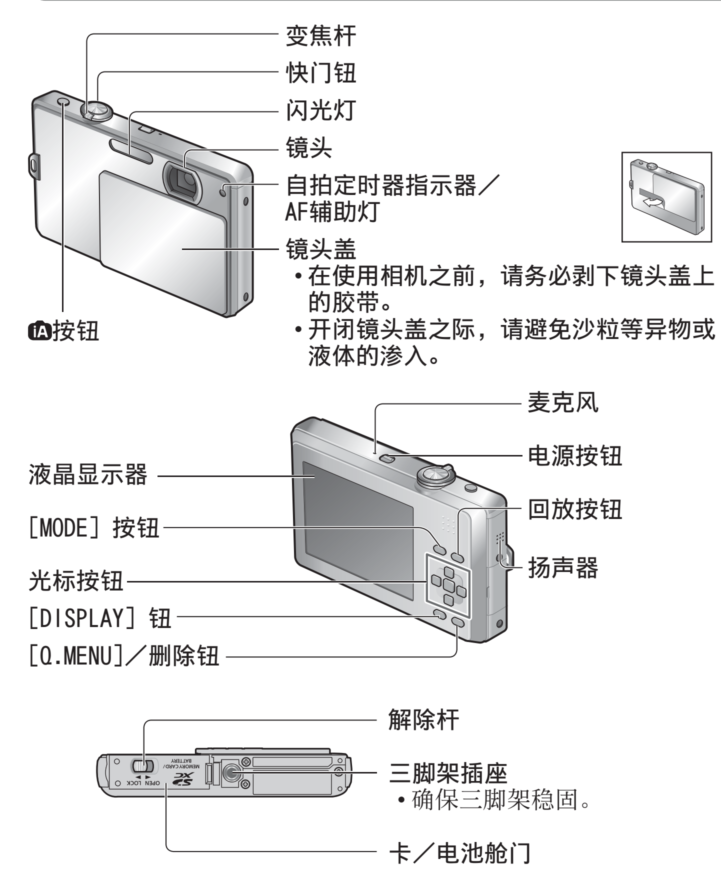
□ **CD-ROM**
VFF0592
- 软件：
  使用它在计算机上安装本软件。
- 使用说明书



- 记忆卡为另售件。不使用记忆卡时，您可以在内置内存中记录或回放图像。
- 如果您遗失上述附件，请向经销处或附近的服务中心洽询。（可另行购买附件。）
- 请正确处理所有包装材料。

各部件名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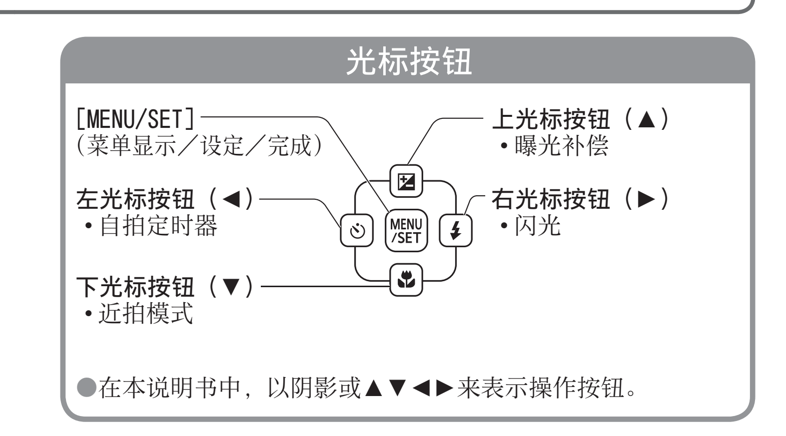
本说明书所使用的图示和画面可能会与实物不同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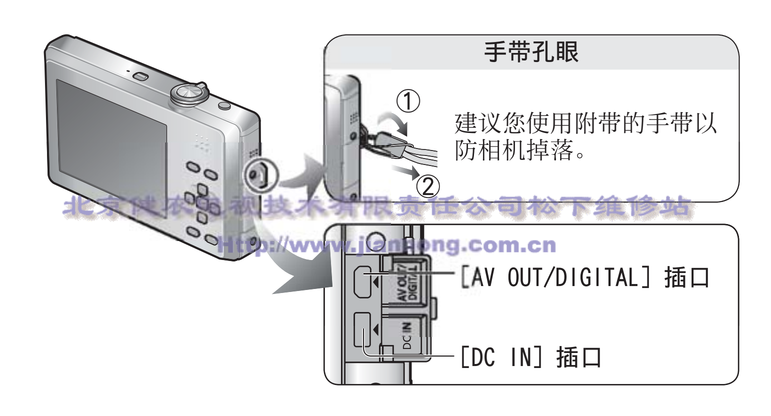


●拍摄动态影像时，建议您使用充足电的电池。

光标按钮



●在本说明书中，以阴影或▲▼◀▶来表示操作按钮。



给电池充电

■关于本机可使用的电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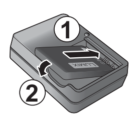
本机可使用的电池为DMW-BCH7GK。

在某些市场中发现有与真产品非常相似的假冒电池销售。某些这种电池内部没有足够保护，不符合相关安全标准的要求。使用这些电池可能会导致火灾或爆炸。请注意，对于因使用假冒电池而导致的任何意外或故障，弊公司概不负责。为确保使用安全产品，弊公司建议您使用正宗Panasonic电池。

•使用专用充电器和电池。
•本相机具有识别可安全使用电池的功能。专用电池(DMW-BCH7GK)支持此功能。本相机只支持正宗Panasonic电池和由其他公司生产并通过Panasonic认定的电池。(不能使用不支持此功能的电池。）Panasonic不能保证其他公司所生产的非正宗Panasonic电池的质量、性能或安全。
•相机出厂时电池没有充电。使用前请给电池充电和设定时钟。
•在室内用充电器给电池充电（10 ℃至35 ℃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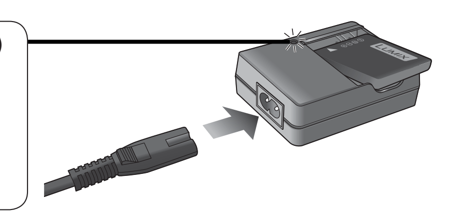
1 插入电池端子，并将电池装入充电器

确保［LUMIX］朝上。



2 将充电器连接到电源插座

充电指示灯（[CHARGE]）
点亮：正在充电（在用光后再充电的情形下，大约需要110分钟）
熄灭：充电完成



3 充电完成之后，卸下电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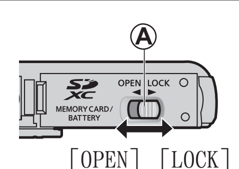
■可拍摄图像数和拍摄时间指南

可拍摄数量	约300张
拍摄时间	约150分钟
回放时间	约260分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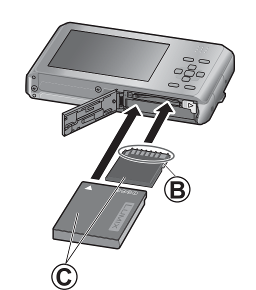
CIPA标准的拍摄条件
•CIPA是“日本影视器材工业协会(Camera &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)”的缩写。
•[标准图像］模式
•温度：23℃／湿度：50%（液晶显示器开启时）。*
•使用Panasonic SD记忆卡（32 MB)。
•使用随机附送的电池。
•开启相机30秒钟后开始拍摄。(当手震修正功能设为[AUTO]时。)
•每隔30秒拍摄一次，每隔一次拍摄使用完全闪光。
•每次拍摄时，进行变焦操作（从远摄到广角、从广角到远摄)。
•每拍摄10次关闭相机，并放置相机直至电池温度降低。
* 在自动增亮LCD模式和增亮LCD模式中，可拍摄的照片数将减少。

插入及取出记忆卡（另售）／电池

1 **关闭电源，将解除杆（Ⓐ）推至［OPEN］后，打开舱盖**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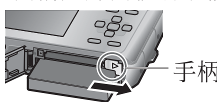
2 **将电池和卡完全插进**
（二者均锁定到位）
Ⓑ切勿触摸连接器
Ⓒ确认方向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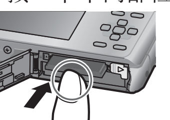
3 **关上舱盖**
将解除杆滑动到［LOCK］位置。

■**取出时**

• **取出电池时：**
向箭头方向移动手柄。



• **取出记忆卡时：**
按一下中间部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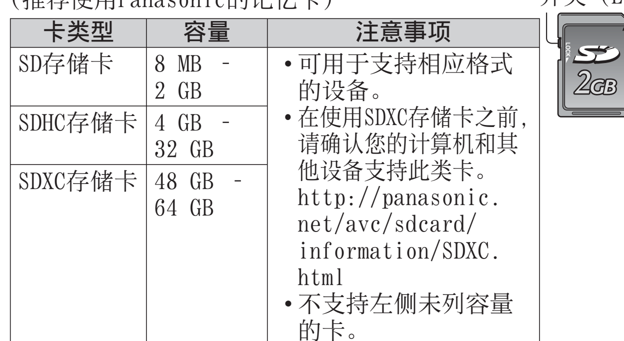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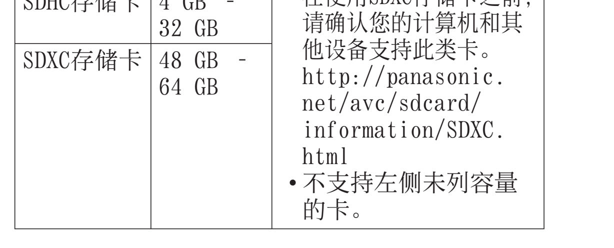


●请务必使用正宗Panasonic电池（DMW-BCH7GK）。
●如果使用其他电池，本公司将不能保证本产品的质量。
●请插好记忆卡，否则可能会导致记忆卡损坏。

照片保存目的地（记忆卡和内置内存）

■**内置内存（约40 MB）**
●当使用的记忆卡已满时，可使用内置内存来暂时存储。
●内置内存的保存所需时间可能会比记忆卡的保存时间长。

■**兼容的记忆卡（另售）**
下列SD规格卡
（推荐使用Panasonic的记忆卡）

卡类型	容量	注意事项
SD存储卡	8 MB － 2 GB	• 可用于支持相应格式的设备。 • 在使用SDXC存储卡之前，请确认您的计算机和其他设备支持此类卡。 http://panasonic.net/avc/sdcard/information/SDXC.html • 不支持左侧未列容量的卡。
SDHC存储卡	4 GB － 32 GB	
SDXC存储卡	48 GB － 64 GB	

开关（LOCK）

●如果卡的写保护开关设到“LOCK”，则不能用于记录或删除图像，并且不能被格式化。
●最新信息：
http：//panasonic.jp/support/global/cs/dsc/
（此网站为英文。）

●远离幼儿放置记忆卡，以免其误咽。

设置时钟

相机出厂时未设置时钟。

1 打开镜头盖（Ⓐ）
电源开启。

2 显示信息时按［MENU/SET］（Ⓑ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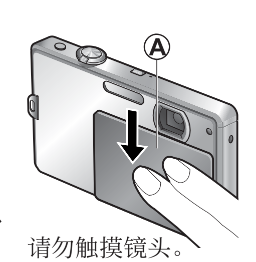
3 按◀▶选择项目（年、月、日、时、分、显示顺序或时间显示格式），然后按▲▼设置。

- 要取消→按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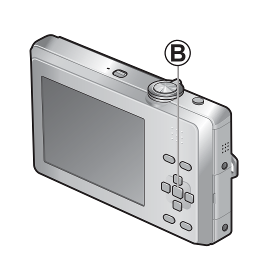
4 按[MENU/SET]

5 确认设置并按［MENU/SET］

- 要返回前一个画面，按🗑.
- 重新开启电源并确认时间显示。



请勿触摸镜头。



■变更时间设定时
从［拍摄］或［设置］菜单选择［时钟设置］后，执行3和4。

设置菜单

操作［设置］菜单、［拍摄］菜单和［回放］菜单时，请参阅以下示例步骤。

例：在［标准图像］模式中，将［LCD模式］从［OFF］设为A✱

1 按［MENU/SET］显示菜单

切换到［设置］菜单
1 按◀。 2 按▼选择［设置］菜单图标［🔧］。 3 按▶。 • 选择下一个菜单项目并设置。



2 按▲▼选择［LCD模式］，然后按▶

- 取决于项目，其设置可能不出现，或以不同的方式显示。



3 按▲▼选择A✱，然后按［MENU/SET］设置

4 按［MENU/SET］关闭菜单



使用自动设置拍摄图像

［智能自动］模式

拍摄模式：iA

只需将相机对准拍摄主体，相机就会自动从“人脸”、“移动”、“亮度”和“距离”等信息中选择出最佳设置，即无需进行手动设置就能拍摄清晰的图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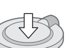
1 打开镜头盖

电源开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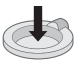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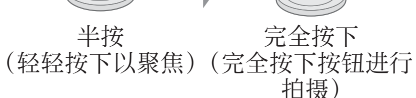
2 按 iA （Ⓐ）

3 拍摄照片









半按（轻轻按下以聚焦）

完全按下（完全按下按钮进行拍摄）



- 如果手震明显，请用双手持握相机，两臂靠拢身体，并以双脚张开保持与肩同宽的姿势站立。
- **聚焦指示（Ⓑ）**
  （聚焦：点亮／未聚焦：闪烁）
- 人脸探测功能将AF区域（Ⓒ）显示在被摄主体的脸部周围。在其他情况下，AF区域显示在聚焦的被摄对象的位置。
- 聚焦：最大W：10cm ／最大T：50cm以上

Ⓑ 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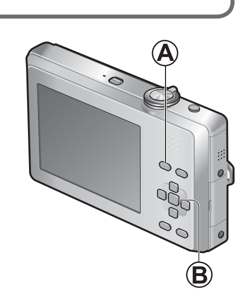
■**自动检测场景**

对准拍摄主体时，相机识别场景并自动做出最佳设置。蓝色图标显示两秒以指示检测到的场景类型。

［i-肖像］：检测到人物	［i-夜间肖像］：检测到人物和夜景（仅当选择 iA 时）
［i-风景］：检测到风景	［i-夜景］：检测到夜景
［i-微距］：检测到近距离拍摄	［i 日落］：检测到日落
iA 当场景不对应上述任何一项时，相机读取拍摄主体的移动以避免模糊。	

如果相机自动识别场景并确定图像中出现人物主体（或），将启动人脸探测，并为识别到的人脸调整聚焦和曝光。

选择［拍摄］模式



1 打开镜头盖

电源开启。

2 按［MODE］按钮（Ⓐ）

3 按▲或▼选择拍摄模式

4 按［MENU/SET］（Ⓑ）

	［标准图像］模式 用您自定义设置拍照。
MS	［我的场景模式］ 用常用的场景模式拍照。
SCN	［场景模式］ 根据场景拍照。
	［动态影像］模式 拍摄动态影像。

拍摄动态影像［动态影像］模式

拍摄模式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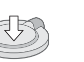
按如下操作拍摄带声音的动态影像。（注意：不能进行无声拍摄。）

1 按［MODE］按钮

2 按▲或▼选择［动态影像］模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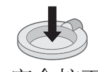
3 按［MENU/SET］

4 开始录制



半按下
（调整聚焦）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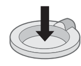
完全按下
（开始录制）

剩余拍摄时间(估测值)



已拍摄时间(估测值)

5 结束录制



完全按下

●聚焦和变焦将保持在开始拍摄时的状态。
●完全按下快门钮之后，立即释放。
●当没有空间用于存储动态影像时，拍摄自动结束。
●动态影像最长可连续拍摄2 GB。要拍摄2 GB以上，请再按一下快门钮。（画面上将显示剩余的连续拍摄时间。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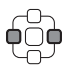
查看图像［标准回放］
回放模式：▶

1 按 ▶ （Ⓐ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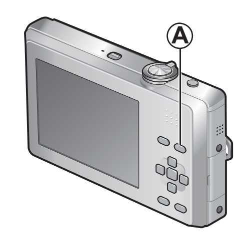


2 按◀▶选择图像









●要回放动态影像，用◀或▶选择图像，然后按▲开始回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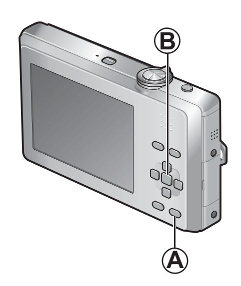
删除图像
回放模式：▶

删除的图像不能复原。

1 按 Q.MENU 删除显示的图像（Ⓐ）

2 按◀选择［是］，然后按［MENU/SET］（Ⓑ）





阅读使用说明书（PDF格式）

•您已经尝试了本使用说明书中介绍的基本操作，现在需要进一步了解高级操作。
•您需要查看排除故障的记载内容。

在上述情形下，请参阅CD-ROM（随机附送）中的使用说明书（PDF格式）。

■Windows

1 开启计算机，然后插入随机附送的CD-ROM（使用说明书收录在内）

2 单击［使用说明书］

3 选择所需的语言，然后单击［使用说明书］进行安装



Ⓐ 返回到安装菜单
Ⓑ 详情请参阅下一页

4 双击桌面上的“使用说明书”快捷图标

阅读使用说明书（PDF格式）（续）

■不能打开使用说明书（PDF格式）时

您需要Adobe Acrobat Reader 5.0或以上版本或Adobe Reader 7.0或以上版本，以浏览或打印使用说明书（PDF格式）。
插入随机附送的CD-ROM（使用说明书收录在内）后，单击Ⓑ并按照画面信息进行安装。
兼容OS：Windows 2000 SP4/Windows XP SP2或SP 3/Windows Vista SP1或SP2/Widnows 7

• 您可通过下述网站来下载并安装Adobe Reader版本。
  http://get.adobe.com/reader/otherversions

■要卸载使用说明书（PDF格式）

从“Program Files\Panasonic\Lumix\”文件夹删除PDF文件。

• 当不能显示Program Files文件夹中的内容时，单击［显示此文件夹的内容］来显示。

■Macintosh

1 开启计算机，然后插入随机附送的CD-ROM（使用说明书收录在内）。

2 在CD-ROM中打开“Manual”文件夹，然后复制文件夹中所需语言的PDF文件。

3 双击PDF文件。

规格

数码相机：安全信息

电源	DC 5.1 V
功耗	录制时：1.0 W 播放时：0.6 W
相机有效像素	12,100,000像素
影像传感器	1/2.33”CCD、 总像素数12,700,000像素 初级彩色滤光器
镜头	光学4倍变焦 f＝6.3 mm至25.2 mm（相当于35 mm胶卷相机：35 mm至140 mm）／ F3.5至F5.9
数码变焦	最大4倍
延伸光学变焦	最大7.8倍
对焦范围	
标准	50 cm至∞
微距／智能自动	10 cm（广角）／ 50 cm（望远）至∞
场景模式	上述设置可能有所不同。
快门系统	电子快门＋机械快门
连拍	
连拍速度	1.8 张图像／秒
可录制图像数目	直到记忆卡／内置内存装满为止

规格（续）

高速连拍	
连拍速度	约5.5张图像／秒
可录制图像数目	约15张图像（使用内置存储器时，格式化之后初次使用） 最多100张图像（使用记忆卡时，根据记忆卡的类型和录制条件等而异）
快门速度	8至1/1600 ［星空］模式：15秒钟、30秒钟、60秒钟
曝光（AE）	自动（程序AE） 曝光补偿（1/3 EV步级、-2 EV至+2 EV）
测光模式	多张
液晶显示器	2.7” TFT LCD（约 230,400 像素） （视野比例约100%）
闪光灯	闪光灯范围:（ISO i ISO）约30 cm至4.9 m（广角）
麦克风	单声道
扬声器	单声道
记录媒体	内置内存（约40 MB）／ SD记忆卡／ SDHC记忆卡／SDXC记忆卡
录制文件格式	
照片	JPEG（根据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、根据Exif 2.21标准）／ DPOF对应
动态影像	QuickTime Motion JPEG(附带声频的动态影像)
接口	数字：USB 2.0（全速） 模拟视频／音频： NTSC/PAL复合（通过菜单切换）、 音频线路输出（单声道）

端子	AV OUT/DIGITAL：专用插孔（8针） DC IN：专用插孔（2针）
尺寸	约 98.6 mm(长)×18.6 mm(宽)×58.9 mm(高) （不包括突出部分）
重量	包括记忆卡和电池：约 141 g 不包括记忆卡和电池：约 121 g
工作温度	0℃至40℃
工作湿度	10%至80%

电池充电器
(Panasonic DE-A76A)：安全信息

输入	110 V至240 V 50/60 Hz、0.2 A
输出	4.2 V ⎓ 0.65 A（电池充电）

电池组（锂离子）
(Panasonic DMW-BCH7GK)：安全信息

电压／电容	3.7 V/695 mAh

部件名称	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					
	铅（Pb）	汞（Hg）	镉（Cd）	六价铬（Cr（VI））	多溴联苯（PBB）	多溴二苯醚（PBDE）
外壳、构造	○	○	○	○	○	○
镜头	×	○	○	○	○	○
打印底板组件	×	○	○	○	○	○
液晶面板	○	○	○	○	○	○
电池组	×	○	○	○	○	○
电池充电器	×	○	○	○	○	○
AC电缆	×	○	○	○	○	○
USB连接电缆	○	○	○	○	○	○
AV电缆	○	○	○	○	○	○

○：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《SJ/T 11363 － 2006》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。

×：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《SJ/T 11363 － 2006》规定的限量要求。
对于表示“×”的情况，属于欧盟RoHS指令的豁免项目。



与产品配套使用的电池充电器的环保使用期限为10年 。



与产品配套使用的电池组的环保使用期限为5年 。



- SDXC是SD-3C，LLC的注册商标
- QuickTime和QuickTime的标志是Apple Inc.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。
- 本说明书中所印刷的其他名称、公司名称和产品名称为各相关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。